

斜煙



(台灣)

郭良蕙◎著



斜 烟

(台湾) 郭良蕙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北京

内 容 说 明

他们曾是一对恩爱的夫妻，他们曾有过一个温馨的家。不料，厄运的降临竟使他们痛苦地分手，各奔东西……

他拖着残肢病体，毅然扼杀了心中的爱，独自咽下辛酸的泪。然而，在无情的现实面前，她却始终斩不断对他的缕缕情思。即使他已长眠地下，但那份爱，将伴随她走完人生的旅程。

这是台湾当今社会一个小家庭的故事，作者以其女性的细腻笔触，描摹出人生的喜悦与哀愁、酸楚与艰辛、友情与爱情、生离与死别，堪称是一部感人至深、催人泪下的佳作。

责任编辑：杨 渡 高贤均

斜 烟

Xie Yan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 京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字数 191,000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8\frac{1}{2}$ 插页 2

1991年7月北京第1版 1991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25,900

ISBN 7-02-001249-3/I·1154

定价 3.10 元

自序

郭良蕙

中国的文字真妙，可以用“无数”代替有数。常有人问我总共写过多少字？我实在统计不出来，说声“无数”并非大言不惭。那么你总共出版过多少书？对于以上的问题，不能再“无数”了，多虽多，毕竟有个数量，从第一本短篇小说《银梦》到最近一本《郭良蕙看文物》，少说也有几十本。我不大重视以往的著作，不论它们给我带来欣慰或是灾难，因为我一直往前奔跑。若干年来，也许我奔跑得太激烈，在天然和人为的障碍中跌得不轻。我常认为写作可以无师自通，但是如果一开始我既有教练、又有助手，应该减少许多不必要的挫折。

写作之初，我并未对这条路怀有什么美梦幻想，只因受困于当年的狭小生活圈子里，必须找一件事做，用来证实自己真正存在，有价值的存在。写作是艺术表现的方式之一（我更爱音乐和绘画），足以反映人生，刻画人性。艺术细胞丰富的人，触角也特别多，习惯多方面观察，总觉得人生有太多无可奈何，只有面对，只有忍受，怨不得，也躲不得。

太多人生活在悲苦中，外在和内在，除了与生俱来，还有由自己制造的种种矛盾冲突。除去天真无邪的童年以及归于平淡的暮年，性，一直不停地在生命中作祟作梗，产生足以破坏和毁灭的力量。但是相反的，也可以称为生命的原动力，

人类之所以不断创造、兴建、繁衍，也就是来自性的激励和鼓舞，艺术更包括在内。

人都说我的作品凄楚，大约我心底积压着一种无可名状的沉郁，从外表看不出来，只是像暗流一样不断冲击迂回。受影响于此，我的作品比较注重一些细末的内心活动，好像都微不足道，实际却形成角色的整个命运。

不能拿“十个手指伸出来不一样长”比喻子女来比喻自己的作品，心理上我对它们一视同仁，并没有偏差，虽然进行的时间和阶段不同，心情也不同。但只有一个相同处：文责自负。

也许你选择我的全套著作，也许你只选择其中的一部分。我不敢断言它们都能被你喜爱，但是你绝不会认为对你是一种浪费。我坚信如此，不论过去，现在，还是未来。

被刺耳的闹钟扰醒的那一刹间，是俞玫汾最头痛的时刻。一点不假的头痛，好像有谁拿着大铁锤直敲她的太阳穴。这也是她近年来才有的现象，神经一紧张就有这种感觉。

闹钟铃响的本身就令人紧张，即使在白天也不例外，更何况人在昏睡中，乍听起来真像发生了火警，玫汾不但头痛，而且那一刹间还会心通通地乱跳，喘一口气，才弄清了东南西北，急忙伸手把那个按钮压下来，有时摸不准地方，让铃多响两声，便会对躺在靠窗小床上的幼伦有一份歉意，那孩子也够可怜的，应该多睡一会，不必和她一样受苦早起。

大概是体力不行了，她摸索着起床时还在责备自己，五点半钟也不能算早，过去读书时她不都很勤奋地赶个破晓早读吗？绝不像现在这样睡了一晚还昏沉沉的，四肢的骨节都有点发酸，尤其是腰部，唉！成年上班怎么不辛苦？

只上班倒也不算回事，早晚还要跑医院。老实说体力累一点她还受得了，但再加上精神上的负担，那份沉重绝不是像她这样一个不满一百磅的身躯所能负荷的。

十几磅肉哪里去了？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消瘦下来的。比起来克川的情形更可怕，一个人失去了原有体重的三分之一，试想还忍睹吗？尤其其他那两条萎缩了的腿，多少次她连做梦时都会哭醒。

照说以三十四岁的年龄，视力不会就此减退，然而她已配上了眼镜，否则对那些密密麻麻的数字她会看不清，特别当她

疲惫的时候，眼角涩痛，眼皮发抖。

诸多不幸中，唯一的安慰是幼伦的成长，他躺在那里，身长眼看就要塞满那张单人床，这孩子毕竟很健康。

每天将所有的时间都用在工作和克川的病体上，对幼伦她常常怀着未尽母职的愧意，不过生长在风雨中的树苗，倘若抵挡住恶劣境遇的影响，必然能磨练出坚忍不拔的精神。幼伦只有十一岁，却已很能了解她的苦衷，懂得自治、自爱，有时表现得和大人一样稳重。

然而他到底还是个孩子，被子有一半掉在床下，肩膀都露在外面，他竟没有一点知觉。

她弯下身来替他盖好被，动作虽然很轻，他却醒来了。在睁开眼睛的同时，他突然坐了起来，迷茫地向左右看了看，发现房里还是一片昏黑，才又倒下，揉着眼睛，含含糊糊地喊着：“几点钟了？”

“还早得很，”她满是歉然地拍了拍他，每逢他躺着，她总觉得他仍然像婴儿一般幼小：“再睡一觉吧！”

“妈为什么不睡？”

“我给爸爸炖鸡。”

幼伦听了默默点了点头，爸爸的事第一，因为他也明白爸爸够苦的，孤单单地常年住在医院里，不像他可以朝夕和妈妈在一起。

妈妈一早一晚都要去医院看爸爸。他也去，只限于星期六和星期天，爸爸说医院不适于孩童来，而且平时他最好专心读书。他真的要专心读书，他更巴不得自己赶快长大，做事赚钱，不让妈妈这么辛苦。

玫汾尽量把动作放轻，免得惊扰一翻身又睡着的幼伦，昨晚实在倦困，从菜场买回来的鸡只炖了个把钟头，肉不够烂，

汤也不够浓。汤里放的那截人参是一个女同事送给她的，说是很有效的补品。曾淑送给她是让她吃的，对她的太瘦太憔悴寄予无限同情，然而她怎么舍得吃这种名贵的东西？不论遇见什么问题，她的思想便会首先和克川连在一起，人参燉鸡给克川吃最好不过，然而滋补对他的病体并没有帮助，人长期陷于磨难中，她为自己的爱莫能助深深痛苦，所能做到的只有让他享点口福。

点着煤气炉不久，香味便飘散出来，她一面搓洗昨晚更换下来的衣服，一面做深呼吸，但愿克川也认为鸡香就好了！她不觉咽下了口口水，接着她又沉重地叹息，其他的她不敢奢求，只求克川恢复食欲。

洗衣服，收拾屋子，照料幼伦吃早点上学，这都是每天清晨的固定工作，一切大致就绪，她才开始梳洗，能多争取一分钟就多争取，要竭力在克川面前显得从容安详。她更要注意仪容，头发梳整齐，衣服穿妥当，不但给克川好印象，而且出入于数百员工的银行，看起来总要像样。

七点刚过，玫汾匆匆挽着提篮走向车站，提篮里放着人参燉鸡锅，锅外面还有保温设备，计划中她到医院时，汤还是热的，正赶上他吃早餐。

2

不需要闹钟，袁克川破晓时刻就醒来了。一夜之间他不能睡得很实，总要醒好几次，长期住院，即使是健全的人也会受压迫于周围的气氛，而致日渐失去健康，何况身带病痛？白天医院里喧闹，时间还容易熬过去，夜晚的死寂实在够可怕

的，有时他四面没有半点声息，深夜醒来，真以为自己正躺在坟墓里。

如果他真有病缠身，也许是另一番现象，不像现在这样常常拿一些绝望的思想把自己逼向死角。意外发生的最初阶段，他的思路更紊乱得厉害。健康、前途、事业、家庭，件件事牵连着他的心，使他焦躁、恐慌、不得安宁。一天一天，情况逐渐明朗化，尽管医生护士以及家人亲友都没有坦然相告，仍然表示他可能复原，但是病人最敏感，他从他们的言语和态度以外体会出来，他们佯装得很乐观，实际上自从他的腰椎被压断后，就已料定他的下肢永远残废。

医院里的夜来得早，去得迟，窗外逐渐由灰暗转为灰白，走廊还一片宁静。偶尔有走动的声音，女工装开水，倒垃圾，护士量体温，看顾病人的家属也开始活动，死寂的坟墓又变成热闹的市场了。袁克川深深地透了口气，好像从窒闷中得到解脱，漫漫长夜已熬过，晨曦给惨白的病房染上一层希望的色彩，他像在期待什么。

他侧过身来，一只手扳着铁床的支架，上身用力一振，他知道他的下身连带着侧了过来，伸手向下摸了摸，他仍然不相信那两条僵直在床上的细瘦火柴棒是他的腿，他的腿有血有肉，求学时代他是田径能手，平常健步如飞，半年前筑路工程的坍方使他遭遇不幸，他曾经死去过，抢救他的人事后告诉他，在送往急救的路途上他失去了知觉。他确实不清楚自己怎么进入医院的，他只记得轰隆的响声随同巨石滚滚而下的那一刻，近处有人喊他，有人奔逃，只是迟了一步，一秒钟的界限划分出人间和地狱，他感到他的身体受到沉重的撞击，就在那一瞬间他冷静地告诉自己他已死去。中间一片空白，然后他在刺痛中醒来，他找到他原有的一切，只是他失去他的下肢，一

直到今天，两条腿还在那里，然而那是别人的腿，不是他的。

摸着不属于他的火柴棒，他的感觉一阵冰凉。朝霞毕竟不是好现象，一眨眼乌云又遮住了太阳。怀着希望的心猝然地阴暗起来，他闭上眼睛，将期待的意识驱逐开。

辘轳的车响传自走廊，经验向他说明到了早餐时刻，一份份装备好的餐盘，看着就倒胃，囚禁、囚食，这和监狱有什么分别？触犯了法律，丧失了自由，而他究竟触犯了什么？却也得痛受桎梏。囚徒尚有重见天日的一朝，他却莫名其妙地被判了无期徒刑，而且拖着两条业已僵死的腿部，比死还要痛苦。

心里阻塞着，面前的餐盘使他厌烦，然而他又不能不填塞一点，免得护士过来问长问短。

身体的某些机能丧失，某些机能便无形中变得格外灵敏，用来弥补其他的不足。袁克川的视觉和听觉本来就好，长期躺着，眼睛和耳朵发挥了最大的功用。其实窗外也没有什么可以看的，楼角、棕榈树、一片天空，在别人的眼里就这么简单，但他却能瞪着看上半天，别人只注意阴晴，有没有出太阳，而他根据枝叶的摇曳推测风向，凝望云层的变化无常。

有时他闭着眼睛休息，耳朵继续守望，他能分辨种种声音，有谁来，有谁去。一阵细碎的脚步越走越近时，他那颗沉重的心猝然失去平衡，他应该翻过身来的，但他僵持着蓄意让思想和行动发生冲突。他经常自己和自己怄气，一直在期待，成为事实以后又立刻躲避。

脚步声停留在他床前，像长跑过的选手，不断地在急急喘息，渐渐地呼吸平静下来，他感觉到她在悄悄探视他，他仍然闭着眼睛继续生闷气，气她不该侦查他，他最恨她那忧愁的目光，落在他细瘦的火柴棒上。

他不能不佩服她的容忍和涵养，足有几分钟，她静静地站立着一声不响。

“袁先生，你太太来了。”

他装着没有听见，心里对他隔床那个病友很不耐烦，他一直很同情那位病友因血压高引起的半身不遂，难怪他有好管闲事的情绪，物理治疗正一步步帮助他恢复健康，他已经进入用拐杖行走的阶段。

“不要叫醒他，李先生。”

空气加速在流动，她压着嗓子，并且他知道她在向李鸿展做禁止的手势。

“没有关系，他早就醒了。”

李鸿展原是个胖子，这一场病痛虽然剥夺去他的体重，但并没有改变他个性的爽直。

她没有出声，却比出声还坏，她又在仔细察看他的姿态。他听见器皿轻碰的声音，证明她正默默为他整理床柜。

以前在家里，逢到休假的日子，他就喜欢睡睡懒觉，不一定睡着，但静静躺着也是一种享受。而她总是很勤快，一早就起来，忙里忙外，她的动作那样轻巧，那样小心，深怕惊扰了他，使他联想到睡狮旁边的麋鹿，有时趁她不备，他从床上跃起把她抱住，吓得她抚着胸口喘气，笑骂他这么大的人还淘气。

幸福的日子已成为过去！矫健的身躯变成了半个死尸，娇艳如花的容貌也惨遭霜打而憔悴不堪。美好的家已随着病残的主人解体了，为着节缩开支，原有的房子已退租，分租一间便宜的小屋。她告诉他迁居的原因是离医院近，但他懂得他长期住院消耗掉多少金钱。公家固然为他付出医疗费用，但家中开销全靠她独立支持了。医院有伙食，可是没有一天

间断过，她从家里带来各种滋补食物，对于她的好意最初他也很乐于接受，但天长日久，他对自己的复原已经无望，越来越不忍心她继续为像他这样一个废体浪掷人力和物力。他是绝对没有前途了，而她还有，悲愤和羞愧浸蚀着他的心，他也知道他所表现的态度对她有失公平，但他舍此而外没有任何方法挫败她那种增加他痛苦的热情。

他听见她迈着麋鹿般的小碎步来来往往在奔忙，而他已不再是假寐的雄狮，他下意识地移动了一下身体，那僵直的下半部牢牢拖累住他，使他虽生犹死。他哀哀做了一次深呼吸，这一生是不可能再有转机了。

“克川。”

轻柔的呼唤，他相应不理，但他感觉到她小心地俯下身来，和他这样的接近，她呼吸时像是在他耳边吹气，痒嗖嗖地令他厌恶，他忍不住举手一挥，空气加速流动，她向后面一躲。

如果她够聪明便应该知趣地停止，然而她就这么愚蠢，离他远了一点，却再度发出低唤：“克川，我知道你没有睡着。”

她像逗趣似的轻笑着，碎步转到靠窗那边，面对面站在他床前，一只手为他拉了拉被，她的手无意中触到他的脸，这次抚摸他那瘦削的面颊却是怀着怜惜感情的有意的动作了。

他的鼻一酸，多少依赖和委屈的感觉顿然涌上心来，一阵激动他几乎抱住她的手失声痛哭。然而他毕竟是有骨气的人，他也曾流过眼泪，不少次夜静时瞻前顾后而独自悲从中来，只是他当着别人的面从来没有显露出他的悲哀。

尤其是亲友们来探病时，他不但不诉苦，反倒哈哈笑着自我解嘲，对于她，他又有一种感情状态，笑不出来，只好冷淡和沉默，他讨厌任何人的同情以及怜悯，故意表示乐观的预言他也照例讨厌，假若他能爬得动，他一定会避开人群逃入深山。

他明知自己的情绪不正常，但他没有控制的力量。

眼泪化为怨恨，他不耐烦地把她的手推开，她一怔，脸上失去了带着怜爱的温柔笑容，而 he 已转身仰卧，接着 he 伸出手臂去扳床头，好把双腿改成平放，就在他用力的时候，她弯身为他帮忙，他的腿虽然没有感觉，但他望见了她的动作，那股莫名的怨恨在心里扩张着，所有的血液集中在那原来又青又黄的瘦脸上，他像关在囚笼里的野兽一般狺狺发出含混的警告：“不要动我。”

尽管俞玫汾听得很清楚，仍然不相信他的敌意是对着她来的。她知道他的情绪不好，随时跟着健康情况起伏不定，她也很能体会他在身体和精神上所受的双重折磨，因此她对于他的反应极端容忍。

“睡得好不好？”她仍然向他陪笑。

他像是没有听见她的话，皱着眉不满地低声申斥她：“你又来干什么？”

她勉强挽留住嘴角的笑意，笑得异常凄凉，不是为自己，而是为了命运把这个苦难降临在他身上，如果不拿 he 过去的英俊和现在比较，还少了一份感触，那双曾经闪烁着光亮的眼睛，犹如火焰已烧尽的两个黑洞，变得大而无神，一双浓浓的眉本来配合着五官多么均匀，而如今怒横在一张失去色彩的脸上，显得格外不相称。

“我拿点吃的给你，”她继续表示她的乐观：“嫩鸡，用高丽参燉的。”

以前 he 对食物最有兴趣，如果下班回来得晚，总会一进门就喊饿，并且问有什么好吃的，每做一样新菜，不论成绩如何，他都会用夸奖对她鼓励。谁能料到如今竟落得这般悲惨，对于她的辛苦，他成心拒之千里。

“我吃过早饭了。”他用手势拒绝她把暖锅打开。

她为他整理床柜时，特别注意过他的餐盘。她并不指明他吃得太少，因为他曾经为着同一题目向她发过牢骚，她深知人失去了健康，心理跟随着不正常，他把她的关心误认成有意干涉他在病院的生活。

“喝一碗汤吧！”她近于哀求他：“我赶着送来，还热着呢！”

“喝不下，我告诉过你我吃过早饭了。”他坚持着他的冷淡。

她毫无怨尤地接受他的任何态度，而且她仍然不肯打消此念。她很了解他的心地善良不过，凡是有求于他的，包括最不争气的友人，不断向他借贷，他都不忍加以拒绝，虽然他身罹重病，也不可能泯灭了本性，因此她委婉地一再试探，甚至不惜运用谎言：“人参是曾淑送给你吃的，她知道你以前最喜欢到圆环吃人参炖汤。尝尝我的手艺。”

“好了！”他突然像伤口被触痛似的大喊一声：“告诉你不吃就不吃！”

她委屈地沉默下来，悄悄用眼角窥探他的可怕神色，她原想用美好的回忆唤起他的感情，谁知道竟然产生了反作用。她的错误究竟在哪里？为什么遭受这样不平的待遇？她暗暗检讨着自己的行为，眼睛逐渐蒙上一层泪水。

发作以后，他立刻懊悔，对于自己的反常他很惭愧。他很想告诉她，却又说不出口，如果只有他和她单独相对，情形又会变得两样，而这间病房一共六张病床，昨天才有一人出院，另外还有几个病友躺在床上。他不能在别人面前和她喃喃私语，不过话说回来，即使没有其他的妨碍，他也不可能和她恢复恩爱缠绵，主要他已万念俱灰，自惭形秽，她对他多表示一份感情，他便多感受一份无地自容。她怎能了解他不愿提起

任何过去的细节，只因为过去他健全，他有一双能跑能跳能行能走的腿。他再也忘不掉他和她携手游逛圆环的夜市，随着兴致选两样喜爱的小吃，他并不是不懂生活享受的人，虽然他学的是工程，他的性格绝非刻板地像工程，他努力本行，兼顾着生活情调，他要把人生安排得十分美好。然而现在还谈什么？未来的岁月彻底悲惨，一直到死他都没有可能再挽着她的手一同在夜晚游逛灯火通明而食客拥挤的圆环！

他不愿向她倾诉心里的哀愁，他也不愿为着不稳定的情绪向她直接道歉，他唯一能做的便是暗自叹息，然后把话声尽量压低：“你走吧！你还要上班。”

她点点头，她的喉管被悲伤梗塞住，想说一个“好”字都说不出，她不断警告自己不能哭，连眼泪也不能流一滴，因为她有经验，那样更会惹他生气。尽管他对她太狠，但她仍然要感激他，他毕竟已改变了态度，语气转为温和。

局面僵持了片刻，还是由他先找话说：“幼伦呢？”

“上学去了。”

他十分想念他的儿子，并且期待着看见他，然而他嘴里说出的却是相反的话：“星期天不要让他来看我，医院的传染病多。”

“好。”她言不由衷地答应着，经验告诉她，对他必须具备口头上的服从，免得使他不高兴。

然而这一声好仍旧使他不高兴，他担心着真的看不到幼伦而心神失宁。

“你也不要来了。”他多少有点负气。

这次她没有作声，同样的话她已经听得太多次了，差别在每次的语气不同。当他心情开朗一点时，他会体谅到她的忙碌辛苦。通常他总是向她泄怨，好像在怪她有一双健全的腿

而他没有似的。也许她这种想法对他太过分。但他越来越像在虐待她，譬如她今天兴致勃勃赶来，他就浇她一头冷水，脸色难看，语气难听，拒绝领受她的心意，吃她的人参燉鸡。

她无可奈何地把提篮放在柜子的下层，希望他中午能改变初衷。

“现在不想吃，就先收起来，中午我再过来给你热热。”她若无其事地说。

“告诉你不要来，你究竟听见没有？”

“没有关系，反正离得很近，几步路就走来了。”她故意装作不知道他在发脾气。

“你最好带走。”他继续咕咕哝哝地说：“这里的伙食很好，我根本不稀奇什么燉鸡。”

“何必呢？老袁，”隔壁的李鸿展用手敲敲床架，趁机打圆场：“太太好不容易提来的。”

袁克川皱着眉头，他不愿意别人管闲事，因此他故意顺水推舟作人情：“你喜欢吃的话，你拿去吃好了。”

“不敢不敢！”

俞玫汾忍住眼泪，向李鸿展用机械的笑容把话岔开：“李太太还没有来？”

“她恐怕要到中午才能来，她没有你勤快。”

“我和她不同，”她自谦着：“我因为要上班。”

这句话却给袁克川一个借口，他又不耐烦地催促她：“你快去吧！不要又迟到。”

她低头看了看手表，虽然时间还早，但他的坚决态度使她无法再停留下来。犹豫了一下，她才凄然地吐了一口气：“我走了。”

他连哼也不哼一声，也不看她一眼，但他听见她迈着碎

步，用她那一贯的温柔的话声和别的病人打招呼。然后她的碎步混杂在过道上来往的足音里，很快就从他听觉中失去。

他闭上眼睛，久久没有动，包括走进病房的护士，谁都不知道他只怀着一种想哭的感情。

3

而她真的哭了。

她穿过马路，穿过新公园向银行走去，把头垂得很低，由于呼吸不均匀，脚步也变得毫无节奏，她尽量忍耐着，免得给人发觉她在哭泣。幸而在这八点半的阴霾时刻，公园里的人不多，她真希望找一个冷静的角落痛哭一场，用大量眼泪洗去长期闷在心里的忧伤。有生以来，她很少像现在这样感到人生悲凉无望，她不介意忙累，她不在乎吃苦，克川的病也不曾把她折磨倒地，然而她最怕他的态度，好像他们已经不是恩爱的夫妇，他对她的敌视与日俱增，他唯一的快意便是使她痛苦。

他为什么要这样折磨她？难道他认为她比他轻松吗？

两个孩子追逐着越过她身后跑远了，一个遛鸟的老人从她面前慢慢踱过去。她用手帕悄悄擦干了眼角，这世界毕竟有欢愉的一面，健康、活泼、悠闲、开阔，然而克川已丧失了涉足其间的资格，他有理想，有抱负，但现在却被挤在生与死的夹缝中，生不易而死不能，她是他最亲近的人，他满心怨满心恨不向她发泄向谁发泄？她应该怡然承受，不论他待她怎样不堪，她都必须毫无怨尤。

走出新公园的边门，她的心宽释了很多，人生并不像她悲